附件五 大客車、大貨車、曳引車、小型汽車附掛之廂式拖車、露營車 及幼童專用車應備有滅火器規定

大客車、大貨車、曳引車、小型汽車附掛之廂式拖車、露營車及幼 童專用車應備有符合下列規定之滅火器:

- 一、應備有附表所列滅火器之一。
- 二、滅火器外殼應明確標明有效期限,參加檢驗時,其有效期間並應在 一個月以上。
- 三、滅火器附有壓力計者,其壓力指針應在壓力錶之有效範圍內。
- 四、滅火器外殼應標明使用方法並加漆車輛牌照號碼。
- 五、滅火器應放置於駕駛人取用方便之處所。
- 六、滅火器應固定妥善,以防止車輛行駛中產生振動、滾動、衝擊等情 形。

車輛種類	大客車或大型露		大貨	曳引	幼童專用車、小型汽車
	營車		車	車	附掛之廂式拖車或小型
滅火器種類	軸距未	軸距四			露營車
	達四公	公尺以			
	尺者	上			
鹵化烷類或		5型1具	5型1	5型1	
同級代用品	3型1具	或3型2	J 至 I	月 里 1	3型1具
滅火器		具	共	共	
乾粉滅火器	5型1具	10 型 1	10 型	10 型	5型1具
		具	1具	1具	
二氧化碳滅	5磅1具	10 磅 1	10 磅	10 磅	5磅1具
火器	J~号1 八	具	1具	1具	J-%1兵
泡沫或強化	Q I #l 1	8 L 型 1	8 L	8 L	
泡冰 以 強 化 液滅 火器			型 1	型 1	8L型1具
/义 <i>/</i> 《人 谷	具	具	具	具	

註:

- 一、泡沫或強化液:泡沫指化學泡沫、機械泡沫(包括表面活性劑、水成膜等)兩類;強化液指鹼金屬鹽類之水溶液,採用泡沫或強化液滅火器應使用可適用ABC三類火災之滅火器)。
- 二、乾粉:包括普通、紫焰、鉀鹽及多效磷鹽等,其中多效磷鹽可適用 ABC三類火災。
- 三、鹵化烷類:包括海龍一〇一一、一二一一、一三〇一、二四〇二。對 BC類火災可適用,惟受國際公約之限制,自一九九六年起將不得 再生產。
- 四、二氧化碳滅火器對 B C 類火災可適用,惟不耐高溫及不適用於密閉 之車廂使用。

五、各種車輛應視潛在火災性質分別選用能減BC或ABC類火災之滅 火器。